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6-059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23 号汉华世纪大厦 B 座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通过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长李永新，副董事长王磊，董事金桦、何有立、孙维，独立董事江涛、江荣海及陈玉琴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王磊先生主持，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何有立、孙维及金桦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长 6 个月，除上述调整之外，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该议案已经第七届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决定将上述议案提交该次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1）。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